**“网络直播营销”专项职业能力考核规范**

**一、定义**

运用数字化营销场景，通过直播或短视频等形式对产品进行多平台营销推广，从而提升自身传播影响力，加强用户群体活跃度，促进产品从关注到购买的转化率的能力。

**二、适用对象**

运用或准备运用本能力求职、就业人员。

**三、能力标准与考核内容**

|  |
| --- |
| 名称：直播营销 职业领域：电子商务师 |
| **工作任务** | **操作规范** | **相关知识** | **考核比重** |
| （一）基础理论与法律法规 | 1.了解电子商务、互联网直播、互联网营销等相关法律法规，并在从业过程中严格遵守执行2.熟悉直播电商、自媒体、市场营销相关基础理论知识并能运用到实际工作过程中 | 1.行业法律法规2.直播平台规则与行业通识3.电商平台规则与行业通识4.自媒体平台规则与行业通识5.市场营销规则与行业通识 | 40% |
| （二）开播准备 | 1.能根据平台规则开通直播账号2.能根据规范和标准选品3.能根据选品要求搭建直播场景4.能拍摄并剪辑短视频 | 1.直播账号开通流程2.选品规范和选品标准3.直播间场景搭建技巧4.短视频拍摄与剪辑技巧 | 10% |
| （三）直播开展 | 1.能运用引流工具进行账号引流2.能根据选品进行分享讲解3.能流畅自然的开展直播，体现较好的综合职业素养 | 1.账号引流技巧2.直播展示基础知识3.直播表现技巧4.综合职业素养知识 | 30% |
| （四）粉丝维护 | 1.能处理平台订单2.能根据具体问题开展售后服务3.能开展粉丝互动营销 | 1.订单处理（接单、发货）流程2.售后服务基础知识3.粉丝营销基础知识 | 10% |
| （五）直播运营 | 1.能调取直播数据2.能对直播数据进行纵横分析并得出相关结论；3.能通过数据分析指导直播实践 | 1.直播数据的获取2.数据分析的基本方法3.数据化运营知识 | 10% |

**四、考核要求**

**（一）申报条件**

达到法定劳动年龄，具有相应技能的劳动者均可申报。

**（二）考评员构成**

考评员须通过**“网络直播营销”专项职业能力考评培训**并考核合格取得资格证书；每个考评组中不少于3名考评员。

**（三）考核方式与考核时间**

考核方式采取相关**基础理论、法律法规+直播实践**的形式，考核时间为60分钟（30分钟基础知识考试+30分钟直播实践）。考试成绩实行百分制（其中理论考试占40分：基础理论10题\*2分，法律法规10题\*2分，题型为选择题10条、判断题10条；直播实践占60分），成绩达60分以上者为合格，且直播实践得分不得低于40分。

**（四）考核场地与设备要求**

考核场地面积不小于100平方米，且标准直播间不少于10个，基础直播设备完善，网络畅通，整洁无干扰，符合安全、卫生标准。